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yuanyua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紫元元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3)

澄清公告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提述紫元元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的本公司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除另行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澄清，(i)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註2及3及(ii)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註2及3，均存在以下無心之失（為易於參考，修改處均使用下劃線標記）：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註2應為「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即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而非「（即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註3應為「為釐定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而非「為釐定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註2應為「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即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而非「（即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

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內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附註3應為「為釐定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而非「為釐定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不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除上述澄清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本澄清公告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之補充，並應與該等文件一併閱覽。

承董事會命
紫元元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俊深先生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俊深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張俊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清麗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峰先生、李鎮生先生及周兆恒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ziyygroup.com。